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三峡旅游 公告编号:2024-028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中兴华审字(2024)第013562号审计报告,2023年度实现归母净利润129,640,212.51元;截至2023年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686,798,246.79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42,595,872.56元。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切实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公司2023年度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13,325,300股,回购总金额为71,164,387.90元(不含交易费用),占公司2023年度归母净利润的54.89%,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有关规定,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

近年来,公司业务布局持续完善,经营质量稳步提升,核心竞争力不断增强,特别是核心产业游轮旅游发展势头良好。为积极响应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监管的意见(试行)》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政策倡导,坚持长期、真诚回报股东的理念,公司拟定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及负有业绩补偿义务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含税),不以未分配利润派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可供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再行分配。

以现有股份总额738,148,117股扣减截至2024年4月12日公司股份回购专户的26,331,234股及负有业绩补偿义务的19,586,310股股份后的股本总额692,230,573股为基数计算,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含税),预计此次派发现金红利69,223,057.30元,占公司2023年度归母净利润的53.40%。本次分配金额为初步测算,最终分配总额以实际执行为准。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或应分配股份基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利润分配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监管的意见(试行)》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现金流较为充裕,为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共享公司经营发展的成果,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议了本次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是根据公司现状及未来规划,结合公司现金流水平及对未来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计划等情况下制定的,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三峡旅游 公告编号:2024-031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未来十二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对4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不超过17,462.50万元,其中,对最近一期财务报表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湖北宜昌交运松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滋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437.50万元,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本次对子公司担保额度有效期内循环使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此次担保事项经董事会审议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备注
1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宜昌交运三峡游轮有限公司	3.79%	0	13,000.00	4.18%	续担保
2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宜昌交运集团客运有限公司	40.96%	0	2,100.00	0.68%	
3	宜昌交运长江游轮有限公司	宜昌交运三峡人家专线船有限公司	69.82%	1,672.19	1,925.00	0.62%	续担保
4	宜昌交运集团客运有限公司	湖北宜昌交运松滋有限公司	76.76%	0	437.50	0.14%	

公司拟为持股98.89%子公司宜昌交运三峡游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游轮公司")提供全额续担保,续担保额度不超过13,000.00万元。

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持股70%子公司宜昌交运集团客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客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2,100.00万元。

公司子公司宜昌交运长江游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游轮公司")按持股比例为其持股55%的子公司宜昌交运三峡人家专线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专线船公司")提供续担保,续担保额度不超过1,925.00万元。

公司子公司客运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其持股87.50%的子公司松滋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437.50万元。

未来十二个月公司预计对上述4家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不超过17,462.50万元,最终每笔担保的期限和金额依据公司及子公司与有关金融机构协商后签署的合同确定,且任一时点累计担保金额不超过股东大会最终审议通过的担保总额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宜昌交运三峡游轮有限公司

1. 注册地址:宜昌市夷陵区三斗坪镇园艺村2组

2. 法定代表人:毛翔 3. 注册资本:9000万元 4. 成立日期:2019年08月01日

5.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船舶租赁;柜台、摊位出租;休闲观光活动;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广告发布;会议及展览服务;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日用百货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省际客船、危险品船运输;省际普通货船运输、省内船舶运输;国内船舶管理业务;旅游业务;餐饮服务;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长江游轮公司98.89%股权,长江游轮公司持有三峡游轮公司100%股权。

7. 资产及经营状况:截至2023年末,三峡游轮公司经审计资产总额16,232.38万元,负债总额615.67万元,净资产15,616.71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024.54万元,实现净利润2,027.81万元。

(二)宜昌交运集团客运有限公司

1. 注册地址:宜昌市伍家岗区花艳路3号

2. 法定代表人:王雁冰 3.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4. 成立日期:2019年07月26日

5.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旅客运输站经营,道路旅客运输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食品销售,烟草制品零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旅游业务,保险代理业务,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物业管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停车场服务,洗车服务,旅客票务代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百货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铁路运输辅助活动,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旅行社服务网点旅游招徕、咨询服务,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休闲观光活动,销售代理,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票务代理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礼仪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广告发布,广告制作,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摄影扩印服务,汽车装饰用品销售,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代驾服务,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6.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客运公司70%股权,宜昌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客运公司20%股权,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客运公司10%股权。

7. 资产及经营状况:截至2023年末,客运公司经审计资产总额36,772.96万元,负债总额15,061.07万元,净资产21,711.89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8,393.40万元,实现净利润-505.61万元。

(三)宜昌交运三峡人家专线船有限公司

1. 注册地址:宜昌市夷陵区三斗坪镇园艺村2组

2. 法定代表人:董礼 3. 注册资本:2000万元 4. 成立日期:2020年12月29日

5.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省际客船、危险品船运输;省际普通货船运输、省内船舶运输;国内船舶管理业务;餐饮服务;食品销售;旅游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休闲观光活动;船舶租赁;柜台、摊位出租;日用百货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广告发布;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6.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长江游轮公司98.89%股权,长江游轮公司持有专线船公司55%股权。

7. 资产及经营状况:截至2023年末,专线船公司经审计资产总额4,867.66万元,负债总额3,398.40万元,净资产1,469.26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80.98万元,实现净利润-250.46万元。

(四)湖北宜昌交运松滋有限公司

1. 注册地址:松滋市新江口镇贺炳炎大道255号

2. 法定代表人:高珊 3. 注册资本:4,000万(元)4. 成立日期:2016年1月26日

5. 经营范围:客运站经营;省际班车客运;省际包车客运;一类客运班线;保险兼业代理;旅游客运;票务代理服务;城市公交车及汽车出租服务;货物中转、仓储服务(不含危化品);国内各类广告业务;汽车及配件销售;物业管理;柜台、房屋、场地出租;住宿;停车服务、洗车;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酒类、日用百货、日用杂品、文具、办公用品的批发兼零售;卷烟、雪茄烟零售;代收传真;复印;普通货物道路运输;物品寄存***(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客运公司70%股权,客运公司持有松滋公司87.5%股权。

7. 资产及经营状况:截至2023年末,松滋公司经审计资产总额10,627.14万元,负债总额8,157.25万元,净资产2,469.89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527.05万元,实现净利润-160.85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长江游轮公司为专线船公司、公司为三峡游轮公司提供的担保已签订担保协议,公司将根据担保额度预计及融资实施进度继续履行担保协议。《关于新增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0)、《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详见2022年3月15日、2022年3月30日、2023年10月24日、2024年2月3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拟为客运公司、客运公司拟为松滋公司提供的担保尚未签订新的担保协议,待董事会审议通过该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后,公司将根据董事会决议内容及融资实施进度与金融机构协商签订有关担保协议,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为4家控股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主要是为其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提供资金保证,有助于帮助其减少融资成本和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被担保子公司经营正常,资信良好,偿债能力较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同意此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事项。

公司为三峡游轮公司提供全额续担保,系2024年2月已发生并按主合同约定延续至今的担保,鉴于其他股东持股比例较小,因此未提供同等比例的担保。

公司拟为客运公司按出资比例提供担保,客运公司其他股东将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担保。

长江游轮公司为专线船公司提续担保,系2022年3月已发生并按主合同约定延续至今的担保,专线船公司另一股东灯影峡公司已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担保。

公司拟为客运公司提供担保,客运公司其他股东将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额

截至2024年4月16日,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累计担保总额为16,194.60万元,均系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5.21%;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担保责任余额为2,160.80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0.69%。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情形。

特此公告。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三峡旅游 公告编号:2024-032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公司及所属分子公司拟接受湖北三峡人才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原湖北环宇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提供的劳务派遣服务,2023年度实际交易金额合计为1,082.42万元,合并预计2024年交易金额不超过1,300万元。

2. 公司及所属分子公司拟向宜昌交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采购商品车辆,2023年度未发生此项关联交易,合并预计2024年交易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

3.公司及所属分子公司拟接受宜昌城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发控股")及其分子公司提供的趸船改造服务、装卸服务、物业租赁服务、其他旅游服务、工程检测服务及其他零星关联交易,2023年度实际交易金额合计为332.24万元,合并预计2024年交易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

4.公司及所属分子公司拟接受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交旅")及其分子公司提供的工程代建服务、其他旅游服务、活动策划服务及其他零星关联交易,2023年度实际交易金额合计131.09万元,合并预计2024年交易金额不超过300万元。

5.公司及所属经营物流业务的分子公司拟为宜昌城发供应链有限公司提供仓储管理服务、租赁服务,2023年度实际交易金额合计32.64万元,合并预计2024年交易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

6. 公司及所属经营停车业务的分子公司拟为宜昌城市停车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提供停车场地租赁服务,2023年度实际交易金额合计为306.87万元,合并预计2024年交易金额不超过600万元。

7. 公司及所属经营旅游客运业务及车辆租赁业务的分子公司及从事其他业务的分子公司拟以其旅游客运车辆和可供租赁车辆及其他资产为城发控股及其分子公司提供车辆租赁服务、旅游服务、物业租赁服务、车辆检测服务及其他零星关联交易,2023年度实际交易金额合计为367.17万元,合并预计2024年交易金额不超过800万元。

8.公司及所属分子公司拟以其"长江三峡"系列游轮及其他资产为宜昌交旅及其分子公司提供游船旅游观光接待服务、管理服务、物业租赁服务、车辆租赁服务、车辆检测服务及其他零星关联交易,2023年度实际交易金额合计为336.44万元,合并预计2024年交易金额不超过800万元。

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殷俊、陈剑屏、宋鹏程回避了表决。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宜昌交旅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湖北三峡人才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派遣服务	按市场行情协商定价	不超过1,300万元	147.92	1,082.42
	宜昌交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向关联方购买商品车辆	按市场行情协商定价	不超过1,000万元	414.00	–
	宜昌城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分子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趸船改造服务、装卸服务、物业租赁服务、其他旅游服务、工程检测服务及其他零星关联交易	按市场行情协商定价	不超过1,000万元	238.92	332.24
	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分子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工程代建服务、其他旅游服务、活动策划服务及其他零星关联交易	按市场行情协商定价	不超过300万元	5.52	131.09
	小计	–	–	不超过3,600万元	806.36	1,545.75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宜昌城发供应链有限公司	为关联人提供仓储管理服务、租赁服务	按市场行情协商定价	不超过1,000万元	85.61	32.64
	宜昌城市停车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为关联人提供停车场地租赁服务	按市场行情协商定价	不超过600万元	75.96	306.87
	宜昌城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分子公司	为关联人提供车辆租赁服务、旅游服务、物业租赁服务、车辆检测服务及其他零星关联交易	按市场行情协商定价	不超过800万元	170.56	367.17
	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分子公司	为关联人提供游船旅游观光接待服务、管理服务、物业租赁服务、车辆租赁服务、车辆检测服务及其他零星关联交易	按市场行情协商定价	不超过800万元	252.9	336.44
	小计	–	–	不超过3,200万元	585.03	1,043.12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湖北三峡人才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派遣服务	1,082.42	不超过1,000万元	4.35%	8.24%
	宜昌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分子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过路过桥服务、水务服务、燃气服务、工程监理服务、工程检测服务及其他零星关联交易	332.24	不超过300万元	0.98%	6.45%
	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分子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工程代建服务、场地租赁、广告宣传服务、线路运营服务及其他零星关联交易	131.09	不超过300万元	0.55%	-56.30%
	小计	–	1,545.75	不超过1,600万元	–	-3.39%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宜昌城发供应链有限公司	为关联人提供钢材运输服务、受托经营服务	32.64	不超过800万元	0.31%	-95.92%
	宜昌城市停车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为关联人提供停车场地租赁服务	306.87	不超过500万元	3.36%	-38.63%
	宜昌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分子公司	为关联人提供车辆租赁服务、车辆销售服务、车辆维修服务、其他旅游服务及其他零星关联交易	367.17	不超过500万元	0.58%	-26.57%
	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分子公司	为关联人提供游船旅游观光接待服务、车辆租赁服务、车辆销售服务、车辆检测服务、其他旅游服务及其他零星关联交易	336.44	不超过500万元	0.52%	-32.71%
	小计	–	1,043.12	不超过2,300万元	–	-54.65%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2023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总金额未超过预计总金额,公司预计的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根据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的预计,实际关联交易根据市场需求和业务发展情况确定,导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总额少于预计金额系交易双方根据市场变化情况、业务规划等进行了调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具有其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影响到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后续的关联交易预计应谨慎预测,尽量缩小预计和实际发生的差异。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1. 宜昌城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殷俊

注册资本:100亿元

住所:宜昌市伍家岗区沿江大道189号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酒店管理;露营地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旅客票务代理;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环保咨询服务;节能管理服务;无船承运业务;从事国际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供应链管理服务;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土地整治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住宿服务;餐饮服务;自来水生产与供应;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餐厨垃圾处理;水力发电;港口经营;燃气经营;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至2024年3月31日,城发控股未经审计的总资产1,544.94亿元,净资产467.81亿元,2024年1-3月累计营业收入52.88亿元,累计净利润3.08亿元。

2.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殷俊

注册资本:10亿元

住所:宜昌市伍家岗区沿江大道182号

经营范围:三峡旅游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与经营;旅游资源开发及经营;旅游产品开发、生产、销售(不含工商登记前置审批事项);国有资本运营;文化会展;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业务;旅游策划;票务代理、停车服务;汽车租赁(以上均不含需前置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与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4年3月31日,宜昌交旅未经审计的总资产197.14亿元,净资产73.43亿元,2023年1-3月累计营业收入28.19亿元,累计净利润2,426.83万元。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 城发控股持有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宜昌城发100%股权,为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2.宜昌城发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宜昌交旅100%股权,为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3.宜昌交旅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三)履约能力分析

城发控股为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宜昌交旅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上述关联方经营状况正常,现金流稳定,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上述关联交易均以市场行情为基础协商定价。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1. 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宜昌交运松滋有限公司与湖北三峡人才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了劳务派遣服务合同,协议约定了湖北三峡人才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湖北宜昌交运松滋有限公司提供劳务派遣服务,合同期限自2023年2月1日至2025年1月31日。

2. 公司所属子公司湖北天元物流发展有限公司与宜昌城市停车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签署了停车场联网接入合同,协议约定湖北天元物流发展有限公司为宜昌城市停车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提供停车场地租赁服务,合同期限自2023年2月1日至2028年1月31日。

3. 公司控股子公司宜昌交运长江游轮有限公司与宜昌三峡旅游度假区开发有限公司签署了游船旅游观光接待服务合同,协议约定宜昌交运长江游轮有限公司为宜昌三峡旅游度假区开发有限公司三游洞水上景区游览提供"三游洞-猴溪-三游洞"航线游船旅游观光接待服务,合同期限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参考了市场行情,符合公允原则,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相关业务营业收入的比例很低,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资产及损益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相关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独立董事于会前获得并认真审阅了该事项的相关材料,基于独立的立场及判断,发表如下意见:本次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我们同意将该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3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日常交易根据市场原则定价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所需而开展的与关联方之间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 日常关联交易协议。

特此公告。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三峡旅游 公告编号:2024-033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1月30日收到董事易发明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易发明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易发明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详见2024年1月31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股东湖北省鄂旅投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推荐,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提名李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候选人。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此次补选完成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附件: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4月16日

附件:

李炜先生简历

李炜,男,中国国籍,1976年6月生,无境外居住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中级会计师。曾任长江日报社财务部会计主管,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武汉华工赛百数据系统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武汉华工图像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湖北省鄂旅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现任湖北文旅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党支部委员、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兼任湖北省鄂旅投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执行监事、湖北旅投西岸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执行监事、湖北永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湖北盛世国寿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湖北金弘租赁有限公司监事。李炜先生曾于2018年9月至2021年10月担任本公司监事。

李炜先生系公司股东宜昌湖北省鄂旅投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李炜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李炜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禁入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或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李炜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三峡旅游 公告编号:2024-027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不含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三峡旅游	股票代码	00262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军红	汪龙龙	
办公地址	湖北省宜昌市港窑路5号	湖北省宜昌市港窑路5号	
传真	0717-6443860	0717-6443860	
电话	0717-6443860	0717-6443860	
电子信箱	hjh@hbsxly.com	zqsw@hbsxly.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旅游综合服务业务、综合交通服务业务。

1. 旅游综合服务业务

旅游综合服务业务是指以旅游资源为基础、以旅游设施为依托,向旅游者提供交通、游览、住宿、餐饮、购物、文娱等服务的综合性行业。旅游综合服务业主要经济活动领域包括餐饮、酒店、旅游交通、观光游览、休闲度假、旅游购物、旅行社等。公司旅游综合服务业务主要包括旅游交通服务、观光游轮服务、旅游港口服务、旅行社业务及旅游景区运营。旅游产业是公司转型发展的重要方向,当前产业发展渐趋成熟,要素配套不断健全,已经具备一定综合服务能力。

(1)旅游交通业务

公司旅游客运业务主要包括旅游景区客运、旅游包车服务等业务。旅游景区客运是指以运送旅游观光旅客为目的,在旅游景区内运营或者其线路至少有一端在旅游景区(点)的一种客运方式。公司旅游景区客运系通过公车经营的经营模式,提供固定乘车点到旅游景区的客运服务。公司共有景区直通车线路10余条。旅游包车服务是指以运送团体旅客为目的,将客车包租给用户安排使用,提供驾驶劳务,按照约定的起始地、目的地和路线行驶,按行驶里程或者包用时间计费并统一支付费用的一种客运方式。包车客运全部采取公车经营的模式。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旅游客运车辆125台(其中大客车101台,小、中型车24台)。

(2)观光游轮服务

公司"两坝一峡"观光游轮服务的经营模式为:以公司新型观光游轮为载体,以旅游港口、旅游车、旅行社等为配套,以相关旅游景点及其历史文化为依托组织开展游客乘坐游轮观光体验过葛洲坝船闸,欣赏西陵峡秀美风光,游览三峡大坝等景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游船27艘,长江三峡系列豪华游轮6艘,西陵峡系列游船10艘,三峡画廊系列游船3艘,高峡平湖系列游船4艘,三峡人家专线船2艘以及长友1艘、金飞号1艘。目前公司水路旅游产品主要以"两坝一峡""长江夜游"观光线路为主,已开发形成"精华游""西陵峡游""升船机""高峡平湖" "船进三峡人家"等满足多层次需求的观光游轮产品体系,是公司重点投入的旅游项目。

(3)旅行社

旅行社业务分地接业务和组团业务。对于地接业务,由公司旅行社和上游旅行社合作开展为游客提供本地旅游服务;对于组团业务,为公司旅行社与旅游单位或个人直接约定服务内容,并提供旅游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2家旅行社,共设立门市部13个。

(4)旅游港口服务

旅游港口服务主要是为公司旅游船舶和其他公司的客船提供靠泊与离泊、代理服务,并为乘客提供候船与上下船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旅游客运港口8个。

(5)旅游景区经营

2019年,公司通过发行股份方式收购九凤谷景区,新增景区运营业务,延伸在旅游综合服务方面的产业布局。九凤谷景区定位为体验式旅游景区发展模式,收入来源主要为门票收入和二次消费。

2. 综合交通服务业务

公司综合交通服务主要包括旅客出行服务、乘用车4S服务、商贸物流服务。

(1)旅客出行服务

公司旅客出行服务业务涵盖了道路班线客运、汽车客运站站务服务、出租车客运以及车辆延伸服务。

道路班线客运经营业务是指公司的营运客车在获得交通主管部门核定的客运线路经营权后,按照固定的线路、时间、站点、班次,为社会公众提供具有商业性质的道路客运活动,包括直达班线客运和普通班线客运。加班车客运是班线客运的一种补充形式,在客运班车不能满足需要时,临时增加或者调配客车按客运班车的线路、站点运行。班线客运根据线路不同采用公车经营与责任经营并行的经营模式。公司已开行宜昌和荆州区域10条城际公交,实现了市域城际公交网络的构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道路班线客运车辆613(含城市、城乡公交)台,其中公车经营519台,责任经营车辆94台。

客运站经营是公司客运经营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公司开展道路客运业务经营的支点和依托。公司的客运站经营除为公司所属营运车辆提供站务服务外,也同时面向其他具有道路运输经营权的其他企业,为其所属营运车辆提供客运代理、安检服务、清洁清洗、停车服务、进站服务等各类站务服务,并根据物价主管部门的核定,收取相关费用,确认为站务收入。公司所属三级以上客运站7座,其中一级站1座,二级站2座(报告期内,兴山站收储)。

出租车客运业务是指公司在获得交通主管部门的出租车运输经营许可权后,依法经营的出租车业务,目前公司开展出租车运营业务因经营权和所有权"两权分离"的历史原因,采取承包经营为主,公车经营为辅的经营模式。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出租车运营业务中承包经营车辆547台,公车经营17台。

车辆延伸服务是利用公司加油站、检测站、驾培学校、汽车后市场等资源,开展的车辆加油加气充电、机动车安全及环保检测、机动车驾驶培训、汽车后市场多元服务等与车辆相关的各项延伸服务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运营加油站9座、机动车检测站4座、充电站5座。

(2)乘用车4S服务

公司作为区域性的汽车经销商,在宜昌及恩施地区开展授权汽车品牌的4S服务。公司为宜昌及恩施地区主要的汽车经销商之一,报告期内汽车经销及维修业务作为公司的主营业务之一,为公司提供了重要的收入来源。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经营门店15家,其中宜昌9家,恩施6家,经营包括东风日产、上汽大众、长城哈弗、东风岚图、上汽荣威、东风启辰、郑州日产、东风标致、上汽斯柯达等汽车品牌。

(3)商贸物流服务

天元物流是公司全资物流产业投资运营平台,主营物流投资、供应链管理、铁路运输、物流总包、仓储服务、汽车市场管理等。2022年3月19日,天元物流成功获得物流行业最高等级——5A级物流企业资质。

(二)公司主营业务变化情况

2023年12月15日,公司将持有的汽车销售公司40%股权向控股股东宜昌交旅及间接控股股东宜昌城发各出售20%;同时向宜昌城发出售其直接持有的对汽车销售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全部债权,以及通过全资子公司天元物流间接持有的天元供应链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以非公开协议转让的方式进行,宜昌交旅、宜昌城发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进行购买。本次交易完成后,三峡旅游仍持有汽车销售公司30%股权,汽车销售公司及天元供应链不再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通过本次交易,公司剥离了资金密集型的乘用车经销及服务业务、供应链管理业务,有利于进一步聚焦旅游综合服务主业,规避行业风险、减轻经营压力,提升管理效率,改善公司的业务结构和经营状况。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4,248,944,992.00	4,382,684,657.64	4,382,684,657.64	-3.05%	4,807,637,270.31	4,807,676,116.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11,010,726.10	3,023,035,013.88	3,022,813,897.64	2.92%	3,126,703,618.01	3,126,421,098.86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600,450,802.21	1,907,467,423.10	1,907,467,423.10	-16.10%	2,178,173,870.03	2,178,173,870.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9,640,212.51	4,335,337.77	4,396,740.68	2,848.55%	105,324,515.22	105,041,996.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8,966,256.78	-36,297,484.06	-36,236,081.15	345.52%	89,409,289.58	89,126,770.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8,820,378.20	503,971,424.64	503,971,424.64	-24.83%	584,082,818.24	584,082,818.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82	0.0059	0.0060	2,870.00%	0.1649	0.16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82	0.0059	0.0060	2,870.00%	0.1649	0.16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4%	0.14%	0.14%	4.10%	4.06%	4.05%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

解释第16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67,427,243.61	403,986,888.54	410,204,378.24	318,832,291.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42,173.45	40,501,718.94	43,670,721.60	25,225,598.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382,425.67	36,669,443.95	42,774,821.89	-7,860,434.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41,368.19	30,170,895.24	132,458,716.97	159,149,397.8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67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4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93%	184,050,464.00	17,034,187.00	不适用	0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66%	41,753,653.00	0.00	不适用	0
#王健	境内自然人	3.89%	28,712,500.00	0.00	不适用	0
湖北省鄂旅投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70%	27,297,102.00	0.00	不适用	0
同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9%	21,315,240.00	0.00	不适用	0
宜昌国有资本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2%	14,919,979.00	0.00	不适用	0
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2%	14,919,978.00	0.00	不适用	0
宜昌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2%	14,919,977.00	0.00	不适用	0
宜昌道行文旅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2%	11,198,000.00	11,198,000.00	冻结	11,198,000.00
宜昌交旅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7%	10,834,596.00	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交旅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宜昌交旅的全资子公司,道行文旅为间接控股股东宜昌城发的控股子公司。宜昌国投、宜昌高投、宜昌城发、宜昌交旅、道行文旅、交旅投资同受宜昌市国资委控制,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王健	新增	0	0.00%	0	0.00%
裴道兵	退出	0	0.00%	0	0.00%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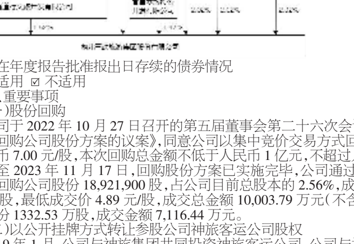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股份回购

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票。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00元/股,本次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

截至2023年11月17日,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8,921,9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56%,成交均价5.159元/股,最高成交价为5.70元/股,最低成交价4.89元/股,成交总金额10,003.79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回购股份1332.53万股,成交金额7,116.44万元。

(二)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参股公司神旅客运公司股权

2019年1月,公司与神旅集团共同投资神旅客运公司,公司与神农集团各持股50%,神旅客运公司纳入神旅集团合并报表。

2023年5月,公司已通过公开挂牌方式向神旅集团转让公司持有的神旅客运公司50%股权,转让价格合计844万元,交易完成后,神旅集团持有神旅客运公司100%股权。

(三)以公开摘牌方式受让参股公司高峡平湖公司股权

2012年,公司与长江旅发、湖北文旅集团、神旅集团、湖北神农酒店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高峡平湖公司,开发并运营高峡平湖游船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武汉光谷联合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摘牌方式受让湖北文旅集团、神旅集团合计持有高峡平湖公司34.31%股权,受让价格合计1,175.45万元,交易完成后,公司对高峡平湖公司的持股比例由22.55%增至56.86%,高峡平湖公司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三峡旅游 公告编号:2024-025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6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相结合的形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4年4月16日在公司六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含实时视频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0人,实际出席董事10人。会议由董事长殷俊主持,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投票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胡伟、舒伯阳、黄玉烨、王洁、吴奇凌、彭学龙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现任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独立董事出具了《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进行评估的专项意见》。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进行评估的专项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监事会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监事会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

《董事会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监事会意见、保荐机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兼任总经理职务的董事章乐、兼任董事会秘书职务的董事胡军红,独立董事胡伟、舒伯阳、黄玉烨、王洁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的具体情况,详见《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之五"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24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监事会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殷俊、陈剑屏、宋鹏程回避了表决。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监事会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二)审议通过了《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修订后的《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五)审议通过了《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于2023年5月9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三峡旅游 公告编号:2024-035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5月9日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5月9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9日9:15-9:25,9:30-11:30及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9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6日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24年5月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湖北省宜昌市港窑路5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00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
7.00	《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2024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除审议上述议案外,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9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须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1.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信函或传真登记

信函登记通讯地址:湖北省宜昌市港窑路5号三峡旅游集团证券事务部(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邮编:443003,传真号码:0717-6443860。

2. 登记时间:2024年5月7日至2024年5月8日8:30-11:30及14:30-17:00。

3. 登记地点:湖北省宜昌市港窑路5号公司证券事务部。

4. 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5. 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宜昌市港窑路5号公司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443003

电话号码:0717-6443860

传真号码:0717-6443860

联系人:方佳 汪龙龙

6. 本次会议预计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住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 授权委托书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4月16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627",投票简称为"三旅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4年5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及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9日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5月9日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依照以下指示就股东大会通知所列议案投票,如未作出指示,则由本人/本公司的代表酌情决定投票。

对本次股东大会具体审议事项表决的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00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			
7.00	《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2024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若委托人未对上述提案作出明确投票指示,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是□ 否□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应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